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众安集團
ZHONG AN GROUP

眾安集團有限公司
Zhong An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2)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眾安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26年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以及對董事會目前可得資料的評估，本集團預期2026年期間將錄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不多於約人民幣220百萬元，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25年期間**」）則錄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約人民幣64.6百萬元。

2026年期間預期由盈轉虧主要由於(i)2026年期間交付之物業總建築面積較2025年期間減少逾約70%，以及相關物業每平米銷售均價較2025年期間下降約33.0%，導致可計入2026年期間確認之物業銷售收入及毛利較2025年期間顯著下降分別約80.0%和約81.5%；但相關物業的每平米銷售成本也較2025年期間下降約26.8%，因此2026年期間之毛利率較2025年期間僅略微下降約2.6個百分點，及(ii)並無發生2025年期間錄得的一次性重新計量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約人民幣153百萬元。

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僅基於董事會經參考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包括本集團於2026年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後作出的初步審閱及評估，因此或會作出進一步調整。本集團於2026年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落實或審閱及確認。有關本集團於2026年期間的財務資料及表現詳情將於本公司於2026年期間的年度業績公告內披露，預期將於2026年8月21日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眾安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施中安

中華人民共和國，2026年8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由五名執行董事施中安先生（主席）、張堅鋼先生（首席執行官）、金妮女士、施金帆女士及沈佳陽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貝克偉教授、張化橋先生及馮志偉先生組成。